



我的 风尘 岁月

一幅带你直面风尘女子生存现状的全景图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译林出版社

我的 风生 岁月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的风尘岁月 / 朱少君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1.4

ISBN 978-7-5447-1644-4

I. ①我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10056 号

书 名 我的风尘岁月

作 者 朱少君

责任编辑 陆元昶

特约编辑 华 丹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译林出版社 (南京湖南路1号 210009)
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网 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
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开 本 787×1092毫米 1/16

印 张 15.25

字 数 152千字

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1644-4

定 价 29.80 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

—

华城的夏夜，躁动多情。

华灯初上的时候，小敏走出租住的公寓，前去白夜酒吧上班。

白夜酒吧在华城很有名气，坐落在繁华商业圈旁的一条巷子里。酒吧的建筑是一幢很大的花园洋房，外墙的四周青藤缠绕，里面的装修却很现代。前面有大大的停车场，晚上总是停有许多豪华轿车。

这幢建于数百年前的现在已经斑驳陆离的老房子，以及门前这些锃亮的轿车，总让小敏有一种古韵今风扑面而来的感觉。这种感觉黏稠、潮湿，仿佛能使得小敏穿越时光的尘埃，想起当年的红尘女子杜十娘。又能使她莫名地心痛，黯然神伤。

小敏是一个多愁善感的女孩，这份多愁善感，一直保持到了现在。

白夜酒吧里的酒卖得特贵，一瓶普通的长城干红，街上只卖四十，而这里却卖三百，一瓶路易十三这里要卖一万。但高昂的价格并没有妨碍富商们喝酒，像路易十三这样的高档酒，这里每晚都能卖出几瓶。

白夜酒吧富商云集。富商们来酒吧不是要听这里每晚必演的爵士乐，也不是为了看长得漂亮的服务员和小姐，他们需要的就是这种高档次的社交场合，需要的就是这种氛围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他们就是来销金的。

正因为那里富商云集，所以小敏经常去那里上班。小敏上班的地方有很多处，但白夜酒吧是她去得最多的地方之一。

小敏昼伏夜出，白天除了到好玩的地方去玩之外，一般都待在家里看书，晚上才去酒吧上班。她一直都把去酒吧称为上班，拒绝“拉客”这个词。

上班就是上班，何来拉客一说。况且，小敏也从不拉客，都是客人主动先



找她的。

走在路上的小敏，简直就是一道风景。身材曼妙，长发飘飘，浑身散发着清纯女孩的气息。漂亮、可人，有那么一点温情，还有那么一点浪漫。

二十出头的小敏如花似玉，但如花似玉的小敏是个酒吧女。换种说法，就是一名妓女。

虽然从事这个职业，但小敏不轻易和别人上床，她陪上床的客人是有选择的。

也就是说小敏算得上是一名比较高级的娼妓。更多的时候，她只陪客人喝酒聊天。她是一个会观察别人的人，这是她的强项。小敏善于经营自己的强项。

那些整天陪别人睡觉的，又能赚几个钱？小敏不愿意只赚那种辛苦钱。小敏还一直固执地认为，娼妓就是一种职业，和其他职业没什么两样，根本不值得大惊小怪。

有风吹来，小敏刚刚洗过的秀发随风而动，淡淡的香味在四周的空气里氤氲弥漫。她甩一甩头，带着几分故意装出来的自信，继续走路。高跟鞋在路面上“嗒嗒”作响，响声很有节奏地敲打着都市的夜色。路灯的亮光很柔和，照在路边的梧桐树上，树叶的缝隙里便闪动着无数变化莫测的影子。

“昨天晚上的那两个冤家，不知道今晚会不会真的来，要是真的都来了，恐怕就没有昨天那样太平了。”走在路上的小敏，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。

二

昨天晚上的小敏，虽然表面上不动声色，但心里却是害怕极了。

那时，酒吧里温馨的灯光在缓慢地摇曳，小敏坐在肖建华肖总的旁边，随着一曲德士古音乐喝酒。肖总当时很开心，连喝了两大杯红酒，他们边喝酒边聊《泰坦尼克号》里那场可笑的、所谓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，气氛很是融洽。



融洽的气氛中，小敏也喝了大半杯。在小敏不经意间抬起头的时候，突然看到陶亚伟正睁着一双怒气十足的眼睛，狠狠地瞪着他们。陶亚伟的脸上青筋暴露，样子很难看。

看来，他到这里已经很久了。

看到陶亚伟的一刹那，小敏有一点点慌乱，但只有一点点，迅即就转为平静。当然，是装出来的。小敏用尽量平静的口气说：“陶哥，你来啦。”

陶亚伟伸出右手，食指勾了一下，示意小敏起身。小敏乖乖地站了起来。陶亚伟在小敏坐的位子坐了下来，用手抹了一下自己的脸，对肖建华说：“我警告过你的，离她远点。”

肖建华不紧不慢地端起酒杯抿了一口酒后，又用餐巾纸很斯文地擦了一下嘴边溢出的酒液，轻蔑地说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为什么？不为什么！”陶亚伟恶狠狠地说，“王八蛋，不要给脸不要脸。”

肖建华仍旧不紧不慢地说：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陶亚伟似乎是被肖建华的不紧不慢激怒了，他迅即起身，起身的同时拎着肖建华的衣领，肖建华被他拎得站了起来。陶亚伟又很迅捷地绕到肖建华的身后，从腰间掏出枪，一手抓着肖建华的衣领，一手持枪顶在肖建华的腰间。

小敏的脸色一下子煞白，她知道两个人的底细。

肖建华在中学时就是运动健将，他们县里那几年的中学生三千米长跑比赛，都是他拿第一，身体素质相当好。毕业后他又受过专业的擒拿格斗训练，就是现在生意做大了，还是每天去健身房，从没有间断过。

他的身手小敏是亲眼看到过的。有一次她和肖建华走在一个小镇上，有两个外地的流里流气的像小混混一样的年轻小子，可能是看小敏长得不错，故意从对面和小敏撞了个满怀，差点把小敏撞倒。撞完以后，还说小敏没长眼啊，怎么走路不看，要小敏道歉。小敏说分明是你撞我的，怎么还要我道歉？说着说着双方就吵了起来。对方不依不饶，非要小敏道歉不可。

本来碰到这事，肖建华有另外的处理办法，但那天他想在小敏面前露几



手，也活该那俩家伙倒霉。他站在两个青年中间，优优雅雅地说：“没完没了是吧，不要让我动手啊。”

那俩家伙哪买这个账，见对方是个大个，怕自己吃亏，不由分说“刷”的从腰间掏出刀来，两把明晃晃的匕首近在咫尺地对准了肖建华。其中一个晃动着手里的刀骂着：“妈的，你女人撞了我兄弟，不道歉，还和老子耍横，也不打听打听老子是吃什么饭的。”

肖建华说：“看来你们是真想打架了？好吧，那哥哥就陪你们玩几下。注意，我开打了！”说着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一个黑虎掏心拳砸在晃着刀的那小子胸口，那小子向后跌了几步，想站稳身子，但终于没有站住，仰面重重地摔倒在马路上，手里的匕首也丢出了几米。

另一个见同伴被打，挥刀直刺过来，肖建华身子微微一闪，对方就扑了空。

在对方扑空的当口，肖建华顺势抓住他拿刀的手，用力往后一拉，只听对方“啊”的惨叫一声，刀就放下了。肖建华对准他的屁股轻轻一脚，口里叫了一声“走”，只见他“啪”的一下忽然倒地，躺在同伴一边龇牙咧嘴，动弹不得。

肖建华又潇洒地从地上捡起另外一把刀，把两把刀叠在一起，“咣”的一声丢在躺在地下的两人面前，说：“怎么样？要不要再起来练练？”

两人忙说：“大哥，都是我们的错，我们有眼不识泰山，你饶了小弟吧，小弟不敢了。”肖建华低吼：“那还不快滚！”两人慌忙从地上爬起，捡起刀，跌跌撞撞地溜了。

整个过程不到几分钟，令站在一旁的小敏瞠目结舌。

那天小敏才知道肖建华以前和她吹嘘的功夫，是真有此事。以前只和他去过健身房，看他练过拳击，看他举过哑铃，但没有看过实战，那天算是见识了。

她知道，肖建华打架的功夫，不简单。



而陶亚伟呢，简直就是一个披着警察外衣的流氓，他是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的人，再说他的手里有枪。此时枪就抵在肖建华的腰间。

肖建华功夫再好，总敌不过枪吧。小敏想。

打斗一触即发。小敏吓得不敢出声，她呼吸急促，心跳加快，但无能为力。

“不许动！”陶亚伟低吼道，“不给你点厉害的你还不知道自己姓什么了，知道我是干什么的吗？”

“兄弟，你干什么的？不妨说来哥哥听听。”肖建华的语气仍旧平缓，没有一点异样。

陶亚伟愣了一下，没想到对方会如此镇定，他更加用力地用枪顶着肖建华的腰说：“你明知道我是干什么的，还在装。”

肖建华右手往抓住自己衣领的陶亚伟的手上一搭，陶亚伟的手就松开了。肖建华潇洒地转了身，面对着陶亚伟，用胸口抵住陶亚伟的枪口。

“不就是个警察吗？有本事你开枪啊。来，往这儿打。”肖建华说着用手拍拍自己壮实的胸脯。

“你以为我不敢？”

“敢？敢你就开枪啊。”

两个身高差不多都为一米八的男人，面对面站在那儿，僵住了。

陶亚伟方脸直鼻，浑身滚圆，人高马大。肖建华脸长，看上去文雅，但身材匀称，肌肉结实。陶亚伟目带凶光，肖建华平心静气。

两个男人在酒吧里的僵持，并没有引起别人的注意，乐队叮叮当当的音乐淹没了他们的对话。

小敏站在一旁不动声色。

“信不信我现在就带你去警局，让你吃吃苦头？”陶亚伟说。

“哈哈，兄弟你以什么名义带我去警局？你现在是在执行公务吗？你怎么会一个人来这种地方？这地方是你一个警察应该消费的地方吗？”肖建华说着推开陶亚伟抵着自己的枪，“这个收起来吧，兄弟，里面没子弹，或者



就是子弹没上膛，吓不到我的。你们局长的枪，我都玩过。”

“你……”陶亚伟有点气急败坏，他右手把枪别回腰间的同时，又抡起了左拳。

肖建华优雅地握住陶亚伟伸出的左拳：“冷静点朋友，打架你不是我的对手，别看你是个警察。再说这也不是打架的地方。”

这个时候小敏从被吓傻了的状态慢慢缓和过来，她想，自己该出面了。她不出面，事情很难收场，两个都死要面子的男人不知道会僵持到什么时候。

她走上去把两人分开，站在两人中间。她知道这个时候，无论她站在哪边，都会引起另一方的不快。所以她站在中间，不偏不倚。

“我说两位先生，你们到底想干吗啊？还让不让妹妹我混了？我告诉过你们的，我只属于我自己，你们都是有身份的人，为我打架，何必呢？值得吗？既然你们这么看得起我，那就给妹妹一个面子，别吵了，好吗？”

陶亚伟从刚才的对峙中，已经感觉到了对方的分量，他知道，眼前的对手很强大。这个时候，他顺着小敏给的台阶爬下来。“那好，今天给小敏一个面子，我不为难你。不过你可给我听好了，你要是真有种，明晚咱们这里见。”

“恭候！”肖建华欣然应允。

这是昨天晚上的事。

三

本来，小敏今晚是不想去白夜酒吧的。

她知道，如果两人今晚真的都来，有她在一旁，他们一定会为了面子争风吃醋得更加厉害，男人大多这样。但她转念一想，不去不妥，事情早晚都得解决，迟解决不如早解决。自己更不能因为他们俩争风吃醋就连班也不上了。

她要让他们知道，她只属于自己，不属于他们中的任何一位。

另外小敏还有一点点自鸣得意,两个有身份的人为自己争风吃醋,说明自己还有一点魅力。

小敏抬头看看天,华城夜晚的天空格外的蓝,蓝得像一块新染了蓝颜料的丝绸。夜很深,深得无边无垠。月亮很大很圆,有几颗星星在月亮和城市灯光的夹缝中闪耀,很顽强,也很调皮,马路上汽车开过的间隙,小敏似乎能够听见星星们对自己眨眼睛的声音。

现在是晚上八点,蓝色的星空下,城市里的红男绿女拥上街头,在霓虹灯下蠢蠢欲动。

有一辆亮着空灯的出租车驶来,小敏伸出玉手,优雅地拦下车。坐上去后对司机说:“白夜酒吧,先从外面绕一圈。”

司机说了声:“好咧!”然后一踩油门,车就从小公园旁急速绕过,穿梭在大街上的车流之间。

小敏住的地方其实离白夜酒吧不远,走路大约也就十几分钟。但她每次去那儿都是打的,并且还得绕圈。这是必须的。这个职业虽然收入可观,但也潜藏着巨大的风险,她不想被人盯梢,不能让住这里的人知道她在哪儿上班,也不能让酒吧里的人知道她住在哪儿。

每晚从酒吧下班,她同样也是打的绕圈回家。她不想省这些小钱,往往一个小小的疏忽,就会导致致命的麻烦。小敏是个怕麻烦的人,所以她时时保持着警惕。

车从两个世界闻名的园林前经过后,再通过一条石板小道,便绕到了花园浜。花园浜是华城下属的一个县级市的地盘。这里是一片低洼地带,每逢雨天,道路积水,住户的家里也积水,整个一片都是水乡泽国,简直就是城市的一块牛皮癣。

老百姓苦不堪言,上级部门也颇有微词。

据说华城市府多次想旧城改造,但因为这里住户很多很杂,既有暴发户,也有穷苦人家,还有明清的古典建筑夹杂其中,拆迁工作难度很大。既要花费巨资,又难以启动,所以开了多次会议也没有形成统一意见。



据说,最近市里终于下了决心,要对这一片进行拆迁,拆迁后原址上重建新的高档住宅楼,外加一批商业用房,而原居民统一搬到新区崭新的住宅楼里。

小敏每晚打车都要从此经过,对这一带的环境相当熟悉。但她万万没有想到,花园浜的拆迁在以后的日子里会和自己这个酒吧女联系起来。

出租车很快又转回了华城里的西环路,映入眼帘的是低得恰到好处的城市建筑。

华城全城处处花园,晚上更有夜花园之称。各色景观灯勾勒出别致的建筑物图形,这些图形掩映在浓郁苍老的古树之中,时隐时现,别具一格。

眼前的这些,和上海有很大的不同。最大的不同就是,华城没有摩天大楼。为了保持古城环境,华城环城河以内,不准建高楼。这是小敏来华城后听别人说的。没有上海的高楼大厦,因此小敏就觉得华城很好住。

小敏对上海熟悉,是因为从遥远的北方城市来到南方,她是先到上海的。

上海,是她南下的第一站。

四

告别那段随风而逝的爱情,小敏独自远走上海。

那个时候,毅然决然地抛弃一份人人羡慕的工作,小敏一点也不觉得可惜。

她想,凭借自己本科出身,两年的工作经历,不算太差的长相,在遍地是机会的上海找一份养活自己的工作,应该没有问题。

到上海的当天,小敏也并不急于找工作,她将两大包行李往酒店里一扔,打车去了海边。她想看看大海,从小到大,大海还只是在电视画面上看过呢。

夕阳下的海滩边,多愁善感的小敏走在碎浪里。与大海如此近距离的接

触，小敏并无想象中的激动。湛蓝的大海，广阔深邃，目光所及之处，海天一色。海风裹着海的味道，扑在小敏的脸上，小敏就有了想哭的感觉。

但小敏没有哭。

她沿着无人的海边慢慢地走着，嘴里大声背着诗，唱着歌。

一会儿她背：“在苍茫的大海上，狂风卷积着乌云，在乌云和大海之间，海燕像黑色的闪电。”

一会儿又唱：“茫然走在海边，看那潮来潮去，徒劳无功想把每朵浪花记起，想要说声爱你，却被吹散在风里……”

唱累了背乏了腿也走软了，小敏就坐在海边歇一歇。

有海鸟从头顶上飞过，小敏抬头看了看，但她不认识飞过的是不是海燕，只见鸟儿姿态轻盈，从它划过的痕迹来看，有点像传说中的海的精灵。其实鸟儿飞过天空并无痕迹，那痕迹在小敏的心里。看着天空中飞着的鸟儿的时候，小敏的心里忽然温润如玉。

温润如玉的小敏坐在海边，思绪渐渐回到了那个遥远的城市。

那是一个小敏无法忘怀的地方，那里有小敏太多的记忆。

小敏远走上海，是和一个叫阿杰的男孩有关。

阿杰率真可爱，白净的脸，长长的头发，如同F4里那些帅气的男孩。

阿杰长长秀发下那张白净的脸，在小敏的心里曾经是那样灿烂。每当面对那张如阳光般灿烂的脸时，小敏的心里就会涌出无限的温柔。

一年多前，在这张脸的诱惑下，小敏将少女所有的矜持和羞涩抛于脑后，全身心地投入阿杰的怀抱。那个遥远的美丽小城，留有他们太多青春的印记。花前月下，他们疯狂地相恋，与人合租的出租房里，他们疯狂地做爱。

而这一切，随着那个小敏不该看到的场景出现在小敏面前，随着小敏的远走上海，就注定成了小敏脑海里遥远而痛苦的回忆。

阿杰是个负心的男孩，阿杰是小敏的初恋。

和阿杰的这段恋情，起源于小敏对性的幻想。



那个时候，小敏刚刚告别校园参加工作。二十几岁的小敏没有了学业的负担，便有空想起男女之事来。那时小敏的感情生活还如同一张白纸。在学校的时候，见周围的同学都有了男朋友，看着他们出双入对，小敏心里就好生羡慕。可是小敏没有男朋友。

不是没人追，只是小敏内心脆弱而表面高傲，追她的男孩追到最后没耐心了，便自动放弃，小敏便一直没有男朋友。其实小敏的心里一直很想很想有个男朋友。

毕业后顺风顺水地被单位聘用后，简单的工作压抑不住小敏内心的激情，有个男朋友的想法，像一只羽毛日渐丰满的鸟儿，一直在小敏的心里盘旋。夜深人静小敏躺在床上时，心里总想这个时候有个自己喜欢的男孩拥着自己，该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。

尽管这时的小敏对性还懵懵懂懂，但对性的懵懵懂懂并不代表她不想。

有时候躺在床上的小敏也会想到曾经看过的一些三级片。看过三级片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，现在网络很发达，打开电脑随便一搜就有，小敏大学同宿舍里的女生都看过。宿舍里有的同学看过后，私下讲起来还绘声绘色。

躺在床上的小敏想起三级片里那些刺激的镜头时，心里不免就春情荡漾。春情荡漾的小敏有时也想学着片里的样子自慰，但最终没有。她想自己该有个男朋友了。

阿杰正是在这时候，走近了如火如荼的小敏。

小敏和阿杰的相遇，是在小敏参加健身班的那家健身房里。

那天，听说新来了一个特帅的健身教练，女学员们都很激动。这期学员年龄跨度很大，有二十岁的在校大学生，有五十多岁的富家太太，更多的是像小敏一样的二十到三十之间的白领女性。

阿杰还没露脸的时候，就有女教练先来了个预热，告诉大家马上有个科班出身的大学生教练要来这儿教她们，这个教练毕业于著名院校的体育系，并且人长得特帅特潇洒。

女教练的话起到了预期的效果，吊足了大家的胃口。

这些年龄不等的女人在练习的当口，都在翘首期盼新教练的闪亮登场。等到阿杰正式走到大家面前的时候，场馆里便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。

掌声有两层含义：第一是对新教练礼节性地表示欢迎；第二是对阿杰外形的赞许。

女子健身班，男教练的长相是至关重要的。

夹杂在人群中鼓掌的小敏看了看新来的教练阿杰，确如女教练介绍的那样耐看。高大，英俊，浑身长着凸起的腱子肉。当时小敏只是看看而已，心中并没多想。

阿杰不是小敏心仪的类型。小敏一直这样认为，一般来说四肢发达的家伙头脑大多简单，她想阿杰也不会例外。所以阿杰不是她喜欢的那种，也当然就不是她性幻想对象的样子。

一个月以后，情况发生变化。

那个时候，阿杰在健身班里简直就如众星捧月一般。

那些女人和女孩，一见阿杰，总是前呼后拥，问长问短，就连平时说话粗声大噪、“黄”话连篇、无所顾忌的大姐，在阿杰面前也显得嗲声嗲气、温柔可人。

但阿杰深谙公平的艺术，对所有学员，都保持着亲切的笑意，除了纠正学员的动作之外，一般不主动和学员单独搭话。有女学员明目张胆地主动献殷勤时，他也总是呵呵笑着化解尴尬。从不得罪任何一个人，也从不亲近任何一个人。

在鲜花丛中，阿杰的淡定和洁身自好，表现得恰到好处。

这个时候，学员们都知道，阿杰是个心高气傲的帅小子。

阿杰上课很认真，除了给学员们做动作示范以外，还讲解动作要领和原理。

他的讲解幽默风趣，常能逗得哄堂大笑。他的口才令所有学员折服，讲解时口若悬河，滔滔不绝，一个简单的动作他能扯到杨贵妃或者貂蝉的身上，还能把简简单单的运气和人体生理学联系起来。他在台上一边做示范一



边讲解，手舞足蹈，活脱就是一个相声演员。

这个时候，小敏才知道，阿杰不只是四肢发达，他的头脑也发达。看来他的体育大学文凭，不是买来的。对阿杰有了这种看法以后，情况变得微妙起来。

以前，阿杰纠正她做动作时，小敏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，但随着看法的改变，阿杰和她有身体接触的时候，小敏就会脸红心跳。

那天，做飞鸽展翅的时候，小敏怎么做动作都不到位，阿杰上来纠正她。

这个动作要求学员一脚着地，一脚提起脚尖垂直向下，双手展开像鸽子张开翅膀一样。阿杰扶住小敏的手臂时，小敏就感到呼吸有点急促了，呼吸一急促，动作就做不好，阿杰示范一遍以后，又来扶小敏的手和腰，小敏还是做不到位。

“真笨。”阿杰笑着骂道，骂声中有股甜味。

小敏也不反驳，继续做着动作，她遵照动作要领一脚着地，双手向上四十五度举起张开。

那是夏末，天气还很热，小敏穿着一套很薄的白色练功服。小敏做动作的样子不像飞鸽，倒像一只单脚受伤的天鹅立在那里，颤颤巍巍。

看着她的样子，阿杰“扑哧”一笑，再次上去纠正她。

恍恍惚惚中，小敏忽然觉得她的胸脯被什么东西碰了一下。只有一下，并且很轻。

当她清醒地意识到是阿杰的手时，脸一下就红透了，浑身上下，有假在刺窝里的感觉，奇痒难忍。在当时的小敏看来，阿杰当然是无意间碰到她的胸脯的，但就是这无意的一碰，阿杰好像也愣住了。

但后来，当小敏已经躺在阿杰怀里半年之后，在小敏的不住追问下，阿杰终于承认，那看似不经意的一碰，其实是有意的，是蓄谋已久的。

阿杰承认是故意之后，小敏说，难怪我在劫难逃。

当时，小敏偷看了阿杰一眼，阿杰也正在看她。四目相对，电闪雷鸣。其他学员朝他们投来猎奇而揶揄的目光。小敏赶紧收起动作，一低头，练功服

没换就走出了健身房。

有了这次看似不经意其实是试探的一碰之后，其余的事都进行得顺风顺水顺理成章。

没几天，小敏刚刚结束运动走在健身房的楼下时，阿杰手捧一大束玫瑰迎面走向小敏。

阿杰的举动令小敏吃惊，当时和小敏走在一起的还有健身房里的其他姐妹，但阿杰毫不顾忌。他似乎就是要当众宣布，他要追小敏，他是真心的。

阿杰一身白色运动装，一个典型的白马王子形象。风吹着他长长的散开的头发，使他更加潇洒，手里一堆笑吟吟的红玫瑰，在风中也极具张力。

所有姐妹都停下了脚步，屏住呼吸观看这历史性的一幕。

这一幕，在年轻的小敏心里，不知道幻想过多少回，如今终于成为现实。

当幻想中的浪漫终于成为现实的时候，小敏没有忘记应有的娇羞和矜持。阿杰手捧鲜花站在她面前时，她双目含羞，流连顾盼，没有马上接受阿杰的花。

“收下吧，交个朋友。”阿杰一脸的真诚。

“交朋友没必要送花啊，我们现在难道不是朋友吗？”小敏说。

“现在是朋友，我想更近一步，可以吗？我……喜欢你，给我一个走近你、了解你的机会好吗？这是我今生今世第一次给女孩子送花，以前，只给母亲送过康乃馨。”

阿杰当着众人的面，说得至真至纯。

这时候有人呼喊：“小敏，收下吧，你不收我可收了。小敏，收下。”

当小敏终于从阿杰手里接过那束鲜艳欲滴的玫瑰时，现场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。

从此他们开始恋爱。他们爱得轰轰烈烈、如火如荼。

当然，这份爱情，最终只给小敏留下了痛苦的回忆。如果不和阿杰分手，小敏也不至于远走高飞。



五

小敏到白夜酒吧后,用她那清纯的目光四处搜寻了一下,没有看到肖建华,也没有看到陶亚伟。她有些庆幸,还好,两个王八蛋都没来。

酒吧里的灯光总是那么若明若暗得恰到好处,有歌手唱完一首歌,座位上便响起稀稀拉拉礼节性的掌声。小敏站在酒吧的灯影中,庆幸过后,她又有些失落。

看来,他们只是为着自己的面子才会争风吃醋,谁也不会当真。小敏一方面怕他们真的把事情闹大,但他们都不把自己当回事,她又很失望。

她让服务生取来前几天存的酒,在角落里找了个位置坐下来后,眼睛开始寻找目标。

小敏和其他的酒吧女不同,不会选中目标立即挨上去甜甜腻腻。她只远远地观察目标的一举一动,确认对方是个有钱并出手大方且有素质有修养的人之前,从不轻举妄动。一旦确定目标,小敏也不会主动上前,她会想方设法让对方来找自己。在这一点上,小敏总有办法。

她也不会和其他酒吧女一样,只要对方有需求,就立即陪对方上床。

轻易地陪客人上床,是一件愚蠢到家的事,小敏一直这样想。她总是在客人面前装成一副清纯的大家闺秀相,并且屡屡成功。大多数新来酒吧不认识她的客人,都不知道她是一个酒吧女。在认识她之初,都愿意在她身上大把花钱。

当然,那些主动找客人和直接陪客人睡觉的姐妹,生意有时候比小敏红火,她们经常能钓到客人,而小敏大多数时候都在酒吧里空等,但小敏一直不为所动。

鹰有时候飞得比鸡还低,但鸡却永远无法企及鹰的高度。

小敏不知道这话是谁说的,但她觉得说得很有道理。小敏想,自己是只鹰,一只盘旋在华城夜空里的鹰。

小敏的目光跳过酒吧里的熟悉面孔,只看面生的人,但她一无所获。